证券代码:603817　证券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6-033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8月5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5日

至2026年8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议案,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同时,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17	海峡环保	2026/7/31

(二)公司在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候选人。

(三)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五、会议登记方法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方式进行会议登记。

(一)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于2026年8月5日13:00一14:00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

公司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邮编:350014

联系电话:0591-83626529

传真:0591-83626529

(二)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三)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以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须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查验),并经本公司确认后方可出席现场会议。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出席会议的各位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50014

联系人:林志军 陈秀兰

电话:0591-83626529

传真:0591-83626529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6-032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7月13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6年7月20日下午2:30在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婷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八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八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依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君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8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依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程晶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8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8月5日14时30分,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公司会议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为:赞成8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君,女,198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曾任福州市烟草专卖局公职律师、综合管理员。现任闽江大学副教授,慧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万商天勤(福州)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陈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君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亦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程晶,女,198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经理、水冶理事业部总经理、副总工程师,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及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代行总裁职责),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程晶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程晶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亦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B　编号:临2026-036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于2026年7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召开。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7人,实际出席7人(其中:亲自出席7人,委托他人出席0人,缺席0人)。

(三)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6年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大公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6年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2026-037)。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海科B　公告编号:2026-037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报告书所述回购相关表述,除明确注明外,均指回购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科技"、"公司")发行的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
- 回购股份金额:200万美元—400万美元。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0.31美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本次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未来3个月、6个月内均无减持公司股份计划。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可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进而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公司B股股票市场交易不活跃、每日交易量较低,可能致使公司本次实际回购金额未能达到回购方案计划的回购金额下限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存在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4、公司本次回购B股尚需履行本次回购金额上限内的购汇审批相关程序,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5、存在后续监管部门对于上市公司股份回购颁布新的规定与要求,导致本回购方案不符合新的监管规定与要求,从而无法实施或需要调整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26年7月20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2026年6月15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个月内,使用60万美元—120万美元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以下简称"2026年首次回购B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2026年6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预案》(临2026-02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2026-025)。2026年7月13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实际回购B股5,532,626股,使用资金总额为1,198,584.44美元(不含交易费用),2026年首次回购B股实施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4日披露的《关于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临2026-031)。2026年首次回购的全部B股股份当前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后续将全部予以注销,所涉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等事宜,届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及信息披露程序。

鉴于公司B股尚存在"收盘价格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2026年第二次回购,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回购议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因本次回购所得股份将在完成后全部予以注销,后续涉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等事宜,届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及信息披露程序。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3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00万美元-400万美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0.31美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645.16万股-1,290.32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22%-0.45%
回购证券账户名称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回购证券账户号码	C980297126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对公司部分B股实施2026年第二次回购。

本次回购所得B股股份将在回购完成之后予以注销。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回购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本次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如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金额或回购股份数量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进行。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用途: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本次回购金额上下限:不低于200万美元,不超过400万美元。

本次回购数量上下限、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在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0.31美元/股的条件下,按照本次拟回购股份金额下限200万美元测算,预计可回购数量约为645.16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2,899,337,783股的0.22%;按照回购金额上限400万美元测算,预计可回购数量约为1,290.32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2,899,337,783股的0.45%。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0.31美元/股(含),该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等其他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在本次回购B股股份的同时,自2026年6月15日202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计划使用9,000万元—18,000万元人民币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因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调整,以调整后价格上限5.272元/股(含)的价格进行测算,预计将回购1,707.13万股—3,414.2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转为公司库存股,计划用于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2026年6月23日、2026年6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的预案》(临2026-020)、《关于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临2026-02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2026-024)。2026年6月25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A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的公告》(临2026-026)。截至董事会决议日,A股股份回购尚在实施过程中,累计已回购378.03万股,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026年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B股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以此进行测算,上述A、B股回购方案实施完成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万股)	比例(%)	股份数量(万股)	比例(%)	股份数量(万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00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89,933.78	100	288,735.35	100.00	288,090.19	100.00
其中:A股	256,940.88	88.62	256,611.77	88.53	253,904.64	88.13
其中:A股库存股	378.03	0.13	1,707.13	0.59	3,414.26	1.19
其中:B股	32,061.61	11.06	31,416.46	10.88	30,771.29	10.68
其中:B股库存股(拟注销)	563.28	0.19	1,198.42	0.42	1,843.59	0.64
股份总数	289,933.78	100	288,735.35	100.00	288,090.19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1、本次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限内择机支付,具有一定弹性。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1,001,308.7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756,021.26万元。以董事会决议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人民币中间价(1:6.7948)计算,本次回购资金上限4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2,717.92万元测算,分别占上述财务数据的0.27%、0.36%。根据公司经营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本次回购金额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有能力支付回购价款。

2、本次实施股份回购对公司偿债能力等财务指标影响较小,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4.50%,公司货币资金为301,925.23万元,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同时,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股票长期的投资价值,有利于增强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提升对公司的价值认可。

(十)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股东发出征询函,问询其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并分别收到其回复。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未来3个月、6个月内均无减持公司股份计划。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完成后全部予以注销,后续涉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等事宜,届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及信息披露程序。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公司在注销本次回购所得股份之前,将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配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办理回购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

2、在回购期内择机确定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公司董事会等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董事长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5、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关报备工作;

6、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回购股份事项所必需的事宜。

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预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本次回购可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进而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公司B股股票市场交易不活跃、每日交易量较低,可能致使公司本次实际回购金额未能达到回购方案计划的回购金额下限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存在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4、公司本次回购B股尚需履行本次回购金额上限内的购汇审批相关程序以补充回购外汇资金,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5、存在后续监管部门对于上市公司股份回购颁布新的规定与要求,导致本回购方案不符合新的监管规定与要求,从而无法实施或需要调整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6年第2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

1.兴银货币市场基金
2.兴银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兴银丰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兴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6.兴银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兴银朝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兴银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
9.兴银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兴银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11.兴银长益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兴银长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兴银消费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兴银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兴银合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兴银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7.兴银汇逸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兴银合丰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9.兴银鑫日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兴银先锋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兴银汇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2.兴银聚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3.兴银汇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4.兴银合盛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兴银汇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7.兴银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兴银策略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兴银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兴银汇泽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1.兴银科技增长1个月滚动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兴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3.兴银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兴银稳安6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5.兴银中证科创创业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36.兴银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7.兴银兴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兴银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9.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兴银汇泓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兴银稳益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2.兴银合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3.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44.兴银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兴银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兴银合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7.兴银稳惠180天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兴银稳建9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9.兴银智选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兴银创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1.兴银价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兴银先进制造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3.兴银聚优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4.兴银数字经济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5.兴银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兴银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57.兴银鑫裕丰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8.兴银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9.兴银中证全指公用事业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0.兴银中债优选投资级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1.兴银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2.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3.兴银MSCI中国A50互联互通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4.兴银颐福保守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65.兴银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66.兴银裕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7.兴银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8.兴银上证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69.兴银创业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70.兴银中证科创创业人工智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季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7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hffunds.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0-9632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7月21日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6年2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76只基金(具体基金详见附表)的2026年2季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7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2666、010-86497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附表:

1.长盛安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长盛安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长盛安逸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长盛北证50成份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长盛成长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6.长盛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长盛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长盛创新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长盛电子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长盛电子信息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长盛动态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4.长盛高端装备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长盛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长盛航天海工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长盛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长盛恒盛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9.长盛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长盛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1.长盛环球景气行业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长盛货币市场基金
23.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长盛嘉鑫30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长盛匠心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长盛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长盛竞争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9.长盛元赢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长盛量化红利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
32.长盛生态环境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长盛盛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长盛盛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长盛盛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6.长盛盛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7.长盛盛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长盛盛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9.长盛盛琪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长盛盛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长盛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长盛盛逸9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3.长盛盛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4.长盛盛远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5.长盛盛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6.长盛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47.长盛同德主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长盛同庆中证8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9.长盛同盛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0.长盛同鑫行业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长盛同益成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2.长盛同智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3.长盛稳鑫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4.长盛稳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5.长盛稳益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6.长盛新兴成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长盛鑫盛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长盛研发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长盛养老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长盛医疗行业量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1.长盛优势企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长盛元赢四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3.长盛元赢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4.长盛元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65.长盛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长盛制造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长盛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长盛中证A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9.长盛中证红利低波动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70.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71.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72.长盛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73.长盛转型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4.长盛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75.长盛上证科创板芯片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6.长盛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1日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2026年第二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东兴改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蓝海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安盈宝货币市场基金、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兴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未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兴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兴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鑫远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中证消费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兴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宸瑞量化混合型证